

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综〔2016〕64号

泉州市教育局关于成立泉州市教育系统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泉州开发区社会事业局、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，市属（直）各学校：

为全面推进和深入开展教育系统“七五”普法工作，加强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领导，按照《泉州市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（2016-2020）》的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泉州市教育系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、指导局机关及全市教育系统普法工作。具体组成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廖伏树（市教育工委书记、市教育局局长）

副组长：胡建军（市教育工委委员、市直教育系统党委专职
副书记）

成 员：庄 严（学校安全工作科科长）

林贵福（办公室副主任）
陈永洁（组织科科长）
黄文振（思想政治工作科科长）
谢细财（副调研员、计划财务科科长）
陈军宣（初等教育与学前教育科科长）
蔡玉霖（普通中学教育科科长）
曾国跃（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科长）
黄世琴（高等教育科科长）
黄庆坤（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科长）
纪 如（民办教育管理科科长）
郑华强（对外合作科科长）
庄辉竑（人事科副科长）
林美环（行政审核审批科副科长）
苏明该（督导室副主任）
张小平（督导室副主任）

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学校安全工作科，办公室主任由庄严兼任。

泉州市教育局
2016年12月1日

抄送：省教育厅，市委宣传部、市司法局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6年12月1日印发